武汉农尚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再次延期披露 2023 年年度报告及 延期披露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武汉农尚环境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4年3月26日在巨潮资 讯网披露了《关于延期披露 2023 年年度报告的提示性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10), 将原定于 2024 年 3 月 30 日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及相关公告,延期至 2024 年4月23日披露。

因年度报告编制及复核工作讲度晚干预期,相关工作尚需讲一步完善,为确 保公司信息披露的准确性与完整性,基于谨慎性考虑,并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 请,公司将《2023年年度报告》及相关公告披露时间再次延期至 2024年4月29 日, 鉴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尚未编制完成,《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亦同步延期至 2024年4月29日披露。

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: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 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。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 体披露的公告为准,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武汉农尚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2日